

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5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，并于2021年7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曹松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10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》

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容诚验字[2020]230Z0144号《验资报告》，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91,620万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，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84,668.08万元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需要资金42,041.90万元，本次超募资金总额为42,626.18万元。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充分利用当地丰富太阳能资源、优化公司能源结构、减少用电成本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，经公司董事会谨慎研究，拟建设10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具体如下：

项目名称	项目投资总额 (万元)	拟用募集资金 投入总额(万 元)	实施地点
10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	3,840	3,840	安徽省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80号、南京北路218号

本次超募资金使用，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发展需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设10MW屋顶分

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》)

三、报备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